

建國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 推廣教育隨班附讀(專班)學分班 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依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、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及「建國科技大學隨班附讀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為配合政府推動推廣教育，落實回流教育及終身學習之理念，以本校各系所之師資、設備及教學資源，為有志進修學員提升其專業知識及技術能力。

三、報名資格：

學士學分班：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畢業，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者。

碩士學分班：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畢業，取得學士學位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者。

四、報名日期及方式

(一)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2 月 10 日止 ([115 年 2 月 23 日開學](#))

(二) 報名地點：

建國科技大學 推廣教育與訓練中心（資訊管理系 2 樓辦公室）

500 彰化市介壽北路一號

電話：(04)711-1111 分機 2204~2206

傳真：(04)711-1159

(三) 報名方式 (**現場報名**)

1. 報名表。
2. 正面兩吋脫帽半身照片乙張，背面請以正楷書寫姓名及身份證字號。
3. 國民身份證正反面影本乙份。
4. 學歷證明文件影本乙份，正本驗畢發還。
5. 學時費（現金）。

(四) 費用 (以下費用皆不含書籍費)

1. 大學部：每學時 3,000 元。
2. 研究所：每學時 4,000 元。（專班另議）
3. 電腦實習費：930 元（若無電腦課不需收取，若為二個電腦課僅收一次）

五、學分證明

- (一) 各推廣教育學分班學員，每一學分至少應修讀十八小時，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後核發推廣教育學分證明書，不授予學位證書；欲取得學位應經各類入學考試通過後依規定辦理。
- (二) 學員考試、准假與學業成績之計算，依「建國科技大學學校學則」之規定辦理；學員學勤考核缺課記錄未達應上課總時數三分之一（含）者，其所修習科目，經考試及格，由本校發給學分證明。

(三) 學分班學員如經本校入學考試錄取進入本校就讀後，其原修習及格之推廣教育學分，經審查通過後，得酌予採認抵免，抵免學分數最多以該系（所）畢業學分之二分之一為上限。

(四) 副學士及學士程度學分班者，至多以十八學分為限；碩士程度學分班者，至多以九學分為限。

六、開課內容

預選課程公告請參閱本校課程查詢系統 https://db.ctu.edu.tw/db_subject/index.aspx

七、錄取名額及開課通知

- (一) 大學學士班及專科學校隨班附讀人數，以六人為限。碩士班隨班附讀人數，以五人為限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- (二) 各系科（所）因教室設備之限制，可另訂錄取隨班附讀之修習人數，不以說明（一）之原則為限。
- (三) 上課時間與教室位置請於開學前一週參閱本校課程查詢系統。

八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與本校具學籍之學生一起上課。
- (二) 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退學者其退費標準依「專科以上學校辦理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十七條」辦理。
- (1)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- (2) 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。但已購置成品者，發給成品。
- (3)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- (三) 學分班學員無正式學籍，不得以此身分辦理緩徵或簽證。
- (四) 學分班學員之註冊、請假、考試及成績計算等辦法，均比照正式生辦理。

建國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推廣教育隨班附讀學分班報名表

推廣收件日期： 年 月 日			
課程類別 (請在□內打勾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修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修學院(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		
姓名			
身份證字號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	
E-mail			
通訊地址	郵遞區號 ()		
聯絡電話	(H)	手 機	
	(O)	傳 真	
最高學歷	學校、		科系 毕/肄業
服務單位		職 稱	
選讀系別及 科目名稱	選讀系別	班 級	
	選讀科目	學分數(學時)	
	選讀系別	班 級	
	選讀科目	學分數(學時)	
	選讀系別	班 級	
	選讀科目	學分數(學時)	
	選讀系別	班 級	
	選讀科目	學分數(學時)	
檢附證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報名表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國民身份證正反面影本乙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正面兩吋脫帽半身照片乙張。(背面請以正楷書寫姓名及身份證字號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學歷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乙份。(正本驗畢發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學時費。		
學分費小計	(1)共選讀 ____ 個學分， ____ 個學時，每學時費 \$ _____ ，小計 \$ _____ (2)電腦實習費 _____ 元 (930 元，若無電腦課不需收取，若為二個電腦課僅收一次) 總計： _____ 元		
繳費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 收款人： _____		
1.是否曾報名過本校推廣教育班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分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學分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曾修習過本校推廣教育班別名稱： _____ 、 _____ 2.用途備註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		

※本報名表資料均為屬實，若資料不實時，學校得拒絕本人之報名申請。

※修讀推廣教育之學分抵免及入學資格認定，皆由本校各負責承辦單位認定之。

※本人已詳讀招生簡章內容之規定。

學員簽名： _____